*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国银金租
CHINA DEVELOPMENT BANK LEASING

**國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DEVELOPMENT BANK FINANCIAL LEASING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06)**

# 202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國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2025年6月30日(星期一)上午10時正於中國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福中三路2003號國銀金融中心大廈會議室舉行202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202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30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2024年度董事會報告；

2. 審議及批准2024年度監事會報告；

3. 審議及批准2024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4. 審議及批准202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5. 審議及批准2024年度報告；

6. 審議及批准2025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7. 審議及批准續聘2025年度會計師事務所；

## 特別決議案

8. 審議及批准發行債務融資工具的一般性授權；

* *國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a)並非《銀行業條例》涵義內獲授權的機構；(b)未獲授權在香港開展銀行業務／吸收存款業務；及(c)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管。*

## 其他事項

9. 聽取2024年度關聯交易管理情況報告；

10. 聽取2024年度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職評價結果；

11. 聽取2024年度股東大會對董事會的授權執行情況報告；

12. 聽取2024年度主要股東及大股東評估報告；

13. 聽取2024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及

14. 聽取關於購買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的情況匯報。

承董事會命
**國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劉毅**

中國，深圳
2025年5月30日

*附註：*

**1. 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有權出席202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之資格**

H股持有人須注意，本公司將2025年6月25日（星期三）至2025年6月30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登記手續。凡於2025年6月30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均有權出席202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欲出席202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而尚未登記過戶文件的H股持有人，須最遲於2025年6月24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之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為確定有權收取2024年度末期股息的股東名單，本公司亦將於2025年7月7日（星期一）至2025年7月10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轉讓登記。凡於2025年7月10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均有權收取2024年度末期股息。為符合資格收取2024年度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批准），未登記H股持有人最遲須於2025年7月4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呈本公司之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2. 委任代表**

有權出席202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代表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委任代表的文件必須採用書面形式並由股東簽署或由股東以書面形式授權之代理人簽署。倘股東為法人，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或正式委任之代理人簽署。倘代表委任表格由股東之代理人簽署，則授權該代理人簽署代表委任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擬委派代表出席202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最遲須於202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5年6月29日（星期日）上午10時正前）將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以專人送遞或郵寄方式送達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於中國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福中三路2003號國銀金融中心大廈（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202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3. 本公司聯繫方式**

聯繫地址： 中國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福中三路2003號國銀金融中心大廈
聯繫人： 張樂子
聯繫電話： (86) 755 2398 0824
聯繫傳真： (86) 755 2398 0900

**4. 於202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表決之方式**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的規定，股東於202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所作之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5. 其他事項**

202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預計需約半日。股東(親身或通過其委任代表)出席202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之交通和住宿費用需自理。

股東或股東代表於出席202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時需出示有關的身份證明文件。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馬紅女士及靳濤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克升先生及張傳紅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民先生及王貴國先生。*